

哥林多後書：主僕之心

第十一課：慈父的叮嚀——值得誇耀之事（十：1-十三：14）

再提使徒的權柄（十：1-11）

- 10:1-6 原文中「如今親自藉著基督的溫柔、和平勸你們。」緊接在「我保羅」的後面。保羅使用的外交公文的語言，因為他只能勸說，而不能強迫哥林多教會的弟兄姊妹接受他的想法。
- 哥林多教會中持續有人批評保羅其貌不揚，口才不如那些受過嚴格詭辯訓練的「最大的使徒。」（v.10）保羅再次強調，他的行事為人，以及權柄都來自於神。
- V.7-11 事實上，保羅使徒的眾權柄中，包含了審判的權柄。他預告這次來，將會行使他在信中所提的權柄，不再寬容。（v.11）

真正可誇之事（十：12-18）

- V.12 保羅的對手只能以自己為標準，可見他們的權柄與教導並非從神來。
- V.13-14 保羅則不願，也不必為自己多誇口，因為哥林多教會的建立，就是他使徒身份的明證。（3:1-3）
- V.15-18 保羅在此從兩方面暗諷他的對手。
 1. 仗著別人（保羅）所勞碌的誇口。（v.15）
 2. 指著自己誇口，而不是指著神誇口。（v.17-18）
- 反之，保羅是以福音能廣傳，及信徒生命的成長為重。（v.15-16）

屬靈父親的心（十一：1-11）

- 11:1 保羅一直不願意自誇，但為了因應對手的攻擊，唯有以子之矛攻子之盾。
- v.2-4 屬靈上，他如一位父親，將女兒（哥林多教會）許配了基督耶穌（認識了基督的真道，參考啟示錄 21:2）。卻有人引誘她犯了屬靈的淫亂，隨從假基督，他當然憤恨。

- v.5 「你們容讓他也就罷了」不是很好的翻譯，新譯本譯為「你們倒可以容忍得下！」那些所謂「最大的使徒」（假使徒）傳的不是真的耶穌基督，哥林多教會的信徒竟能接受。
- v.6 與那些人相比，保羅的口才（詭辯技巧）雖不如他們，屬靈的知識卻遠高於他們。
- v.7-11 他這位父親，不願增加自己孩子財務的負擔，也是為著愛他們的緣故。
(v.11) 不是像他們所認為的，瞧不起他們。

不得已的屬靈誇耀 (11:12-12:13)

- v.12-13 保羅再次解釋，他如此自誇，是為了說明那些人用來自誇的條件，最多也不過與保羅一樣。
- v.14-15 這些人如他們真正的主人魔鬼一樣，化妝成神的僕人。他們的結局，也必和他們的主人一樣。（參考啟示錄 20:7-10）
- 16-21 保羅之所以不願向那些假使徒一樣自誇，是因為他知道這不是神所喜悅的。（v.17）在他眼中，誇耀自己的優點是愚妄的。
- v.19 「你們既是精明人」是反諷的說法。既然哥林多的信徒以為以外顯的條件判斷人是精明的事，也應該可以忍受保羅用相同的方式自誇。
- v.20 這些都形容哥林多教會如何被假使徒們佔便宜。
- v.22-23 在血統上，保羅的條件與假使徒完全一樣。而在使徒的明證上，保羅提出了對方無法相比的條件——為基督的福音所受的苦。
- v.24-33 保羅為基督的福音承受身、心、靈的煎熬。這是身為真使徒的明證之一。天父可為他作證。
 - v.24 被猶太人鞭打「四十減去一下」是猶太律法中，除了死罪外最重的刑罰。（參考申命記 25:1-3）
 - v.32-33 參考使徒行傳 9:23-25。
- 12:1-6 在屬靈的經驗上，保羅所經歷的，也非假使徒們能相比。
- v.7-10 因為所經歷的屬靈經歷太偉大，保羅認為基督賜下在他身上的這根刺，是為了叫他保持謙卑。基督不願除去這根刺，除了使他謙卑，也提醒他要時時依靠主夠用的恩典。所以他才會認為自誇（特別指著自己自誇）是愚妄的。
- v.11-12 保羅之所以必須用愚妄的方式自誇，實在是因為哥倫多教會不懂分辨。
- v.13 保羅請求哥林多教會不要再計較他不接受哥林多教會的供養這件事。

只為了造就，別無所求（12:14-21）

- v.14-18 保羅直接回答哥林多教會對他的幾項批評。
- v.19-21 他希望第三次來到哥林多時與他們的相處，會與他第二次來時大有不同。與假使徒最大的不同點，在於他所有的教導、責備都是為了造就他們。

期待相聚的美好（13:1-14）

- v.13:1-4 他這次來，必要憑復活的基督所賜的權柄，定假使徒和他們跟隨者的罪。保羅前面提到自己因軟弱而得的剛強，與基督耶穌的榜樣相同。基督耶穌自己甘心軟弱，而彰顯出神的大能。保羅也是如此。
- v.5-7 他勸信徒要省察自己的行為，由此判斷是否真有基督耶穌的生命。若有，在看待保羅的時候，應該能與不屬靈的人有不同的觀點。
- v.8-10 保羅希望信徒們看了這封信後，能完全悔改，在他到了以後，就不需行使使徒的權柄來施行審判，而能造就他們。
- v.11-12 這些勸勉，都是針對哥林多信徒的缺點。
- v.13-14 他的祝福，包含了三位一體及其他聖徒的問安。有神的愛，也有人的愛。